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是国内主要的船舶制造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与中船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是长期持续的。2019年10月25日起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成为公司关联方。中船重工是国内主要的船舶制造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与中船重工之间的关联交易亦是长期持续的。

● 在本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过程中，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在上海江南造船大厦1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联董事周辉、陈映华、王军、施俊、周忠均回避表决，上述预案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上述预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预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对上述预案回避表决。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子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广船国际有限公司	8,715.33	1,358.14	部分预计承接的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6,851.20	5,753.5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199.52	7,017.80	部分预计承接的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719.50	241.7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杭州应用声学研究所	3,700.00	/	因疫情影响，预计承接的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	2,718.00	1,098.1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597.90	部分预计承接的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江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839.00	/	因疫情影响，预计承接的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九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38.00	/	因疫情影响，预计承接的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49,660.00	1,320.75	预计承接的主要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长兴造船有限公司	16,000.00	28.30	预计承接的主要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船广西船舶及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0,200.00	371.17	预计承接的主要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	23,000.00	159.34	预计承接的主要项目未发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船工业成套物流有限公司	1,400.00	1,447.0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船集团和中船重工及下属其他成员单位	4,259.62	15,898.24	新增预计外项目
小计		202,800.17	36,292.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北京中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40.66	部分预计采购项目未发生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654.1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中船集团和中船重工及下属其他成员单位	1,030.99	4,642.00	
小计		3,530.99	5,336.8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207,819.6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119,000.00	
合计		656,331.16	368,448.67	

注：在总额范围内，具体同类别的单位间可互相调整。

2、实际控制人外的关联单位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和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德瑞斯华海船用设备有限公司	150.00	318.34	
小计	/	150.00	318.34	

注：在总额范围内，具体同类别的单位间可互相调整。

(三)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子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7,290.00	3.56	46.56	2,459.70	1.3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18,526.00	9.04	13.21	5,753.57	3.07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08.00	2.54	300.04	7,017.80	3.7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4,475.00	2.18	3.70	241.75	0.1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	12,298.00	6.00	300.97	683.83	0.36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三研究所	3,000.00	1.46	/	/	/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	5,940.00	2.90	/	1,597.90	0.85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	3,300.00	1.61	/	/	/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江南长兴造船有限责任公司	5,165.00	2.52	4,298.61	5,268.74	2.8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6,800.00	3.32	/	1,320.75	0.70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	5.27	58.76	224.14	0.12	预计承接项目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成员单位	11,257.00	5.49	1,511.56	11,723.99	6.25	
小计		94,059.00	45.89	6,533.41	36,292.17	19.3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上海江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	1.44	/	/	/	预计增加对外采购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上海九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0.72	/	/	/	预计增加对外采购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九江中船长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980.00	0.59	275.23	275.23	0.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上海华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80.00	0.59	/	708.67	0.4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成员单位	1,000.00	0.60	83.05	4,352.95	2.70	
小计		6,560.00	3.94	358.28	5,336.85	3.31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	/	176,722.83	207,819.65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	/	119,000.00	/	
合计		550,619.00	/	183,614.52	368,448.67	/	

注：在总额范围内，具体同类别的单位间可互相调整。

2、实际控制人外的关联单位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德瑞斯华海船用设备有限公司	150.00	0.07	/	318.34	0.17	
合计		150.00	0.07	/	318.34	0.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	上海德瑞斯华海船用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	0.73	/	/	/	预计增加对外采购
合计		1,500.00	0.73	/	/	/	

注：在总额范围内，具体同类别的单位间可互相调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含其成员单位）

法人代表：雷凡培

注册资本：3,2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一）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二）承担武器装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服务业务。（三）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四）大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机电设备、信息与控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五）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六）成套设备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七）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林鸥

注册资本：293,156.011 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0 年 7 月 2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军工产品，船舶设计、开发、修造、技术转让、服务，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制造，海洋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钢结构制造，金属材料，货物装卸。

住 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江南大道 988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本公司股东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琦

注册资本：448,780.2336 万元

成立日期： 1999 年 5 月 27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船、港口机械、起重运输机械、压力容器、冶金矿山设备、水利电力设备、石油化工设备、钢结构件的设计制造修理，海洋工程、建筑桥梁、机电成套工程，船舶相关材料、设备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2104 室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建良

注册资本： 341,725.107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 年 03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军、民用船舶，海洋工程，船用柴油机的设计、制造、服务及修理，160t 及以下桥式起重机；600t 及以下门式起重机，高层建筑钢结构、桥梁及大型钢结构、市政工程建设、金属结构、网架工程（壹级）的制造、安装及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经外经贸部批准的自营进出口业务及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机械设备设计、制造，工业设备工程安装、修理，一级起重机械安装，船用配件的设计、制造、服务及修理，铸钢件生产；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住 所： 浦东大道 2851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

法人代表： 卢霖

注册资本： 5,209 万人民币

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船舶及海洋工程研究设计、促进船舶工业发展、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物研究设计、船用设备及相关设备研制、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实船测试、泵研制及测试、喷水推进装置研究设计与试验、相关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

住 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1688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江南长兴造船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陈建良

注册资本： 230,910.7692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7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船舶、船用设备、港口机械、机械电子设备、冶金矿山设备、水利电利设备、石油化工设备、钢结构、起重机械的销售、设计、制造、改造、安装、维修及以上自有设备的租赁，船舶、船用设备、海洋工程项目的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造船和钢结构专业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2104 室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洪涛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3 年 02 月 01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新能源设备的研发、设计、租赁；矿产资源勘探、开发；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的劳务人员；对外修船、

拆船及技术交流业务；承包本行业国外工程和境内外资工程；招标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56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徐舍

注册资本：30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07 月 08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保险法律和行政规章制度许可范围内的险种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等。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2306C 室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江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邵毅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08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装潢材料批发零售；物业管理；室内装潢设计。

住 所：上海市宝山区市一路 200 号 A-950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九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邵毅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08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装饰材料批发零售；物业管理；室内装潢设计。

住 所：上海市宝山区市一路 200 号 A-951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问鸣

注册资本：6,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06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以舰船等海洋防务装备、水下攻防装备及其配套装备为主的各类军品科研生产经营服务和军品贸易；船舶、海洋工程等民用海洋装备及其配套设备设计、制造、销售、改装与维修；动力机电装备、智能装备、电子信息、环境工程、新材料以及其它民用和工业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投资；组织子企业开展核动力及涉核装备、新能源、医疗健康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投资；组织子企业开展金融、证券、保险、租赁等生产性现代服务业；船用技术、设备转化为其它领域技术、设备的技术开发；工程勘察设计、承包、施工、设备安装、监理；资本投资、经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物流与物资贸易；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国际工程承包。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志忠

注册资本： 1599617.0752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09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各种船舶、海洋工程及其配套设备的开发、设计、建造、修理、改装、销售；各类机电设备、压力容器、玻璃钢制品、金属结构件及其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钢材、木材的加工、销售；工程项目的科研论证、技术咨询；专利、非专利技术及其他工业产权的转让、许可使用和技术服务；承包境外船舶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以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的对外派遣、输出；对外产业投资和引进技术、经济信息咨询、提供劳务；设备、设施、场地租赁；汽车大修；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运、大件运输、搬运装卸、道路运输、土石方运输；工程项目管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沿海街 1 号

履约能力： 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下属关联企业

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德芳

注册资本： 282283.51595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04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船舶制造、出口企业自产的船舶及配件、金属结构、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金属结构件制造、安装、轧钢、技术开发、咨询、修船；装卸搬运；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二类汽车大中型货车维修；宾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租赁；办公服务。

住所： 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锦葫路 132 号

履约能力： 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下属关联企业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顾浩

注册资本：7998 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研究电子信息系统技术、促进船舶工业发展、电子信息系统研制、控制系统研制与集成、无人装备研制、抗恶劣环境计算机与网络系统研制、机电一体化系统研制等。

住所：江苏省连云港圣湖路 18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下属关联企业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七 0 三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林枫

成立日期：1991 年 9 月 22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从事机电、石油、环保工程、自动控制及微机工程、压力容器的技术服务，设备研制，备件国产化，节能设备等高科技产品的产销，船舶、电力工程（乙级）。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洪湖路 35 号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下属关联企业

上海德瑞斯华海船用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Cornelis Andreus Mol

注册资本：1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 年 03 月 03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从事舱口盖、滚装设备及附件的设计、生产、安装，销售自产产品及提供售后服务；从事锚绞机及附件的设计、批发、进出口、佣金管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17 楼

履约能力：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无坏帐可能

关联关系：公司关联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鉴于中船集团和中船重工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实施联合重组，新设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集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中船集团、中国重工整体划入中国船舶集团。因此，公司与中船重工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故而中船重工及其下属子公司成为关联方，与公司自 2019 年 10 月 25 日起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如下：

（一）关联交易事项的主要内容

1、由本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产品、资产租赁和劳务等：

（1）船舶配套件的制造和加工，包括上层建筑、轴舵系、机舱单元、舱口盖、铁舾件等。

（2）国家高新工程配套项目的制造加工。

（3）成套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

（4）钢结构的制造加工，包括但不限于钢铁构筑物 and 船舶分段等。

（5）劳务和设计及加工等服务。

（6）项目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及工程管理。

（7）资产租赁。

2、由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提供物资和劳务等：

（1）提供机电设备、劳务分包、金属物资等。

（2）劳务和设计及加工等服务。受劳动力、加工能力、设计能力和时间等限制，本公司需要实际控制人及下属的船厂、设计院及其他配套企业提供劳务、咨询、培训、加工、设计等服务。

3、由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金融服务

金融服务，主要指在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和借款。

4、由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物资采购代理服务

物资采购代理，是由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在采购进口物资时因采购数量巨大而具备更强的议价能力，且可保证交货时间相对及时。

(二) 关联交易事项的定价原则、具体定价方式

1、关联交易事项的定价原则

该等交易应在本公司正常日常业务中、按公平的原则以一般商业条款进行（若没有或没有足够的其它交易作为比较，则按对本公司不会比独立第三者提供或享有（视适用者而定）之条件逊色的条款进行），该等交易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应为公平合理。

2、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定价方法

I、由本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物资和劳务等：

（1）船舶配套件的制造和加工，按市场价；

（2）国家高新工程配套项目的制造加工，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定价，价格不会比独立第三者享有之条件逊色；

（3）成套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按市场价；

（4）钢结构的制造加工，按市场价；

（5）项目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及工程管理，按市场价；

（6）资产租赁，按市场价。

II、由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为本公司提供物资和劳务等：

（1）提供机电设备、劳务分包、金属物资等，按市场价；

（2）劳务和设计及加工服务，按市场价。

III、由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金融服务：

金融服务，在关联方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利率标准；向关联方借款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标准；该等利率应不会比独立第三者享有之条件逊色。

IV、由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物资采购代理服务：

物资采购代理费，按国际惯例一般为不高于合同额的 2%。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业务实际的发展，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企业的相关产品系公司持续稳定的产品之一，这部分关联交易将是长期持续的。在日常交易过程中，本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全独立决策，

不受关联方控制，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经查阅资料，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企业的相关产品系公司持续稳定的产品之一，其主要业务不仅涉及船舶业务，还包含金融、军工、设计科研等多领域业务。我们认为《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中，公司对关联交易及额度的预计认真、客观，公司亦能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独立决策，且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均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程序依法合规。

六、被查文件

（一）《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